

# 生物機電工程學系 106 學年度第三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二) 中午 12:00

二、地點：本系多用途室

三、出席：吳柏青(公務)、周瑞仁(公務)、邱奕志(公務)、程安邦、吳剛智、歐陽鋒、蔡孟利、周立強、林連雄、楊屹沛、許凱雄、張明毅(公務)、楊江益、林以旻、林增成教官(公務)、林鶴罡同學(研究生代表)、李雯萍同學(大學部代表)

四、主席報告：

榮譽榜

略

招生事務

1. 本系 106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原招生 2 名，因碩士班甄試入學缺額 2 名流入，故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併計名額增為 4 名，目前完成報考程序 3 人，請同仁提醒實驗室大四專題生留意報名截止時間是 1 月 30 日下午 3:30 止，並請多加宣傳本系研究所，鼓勵外校認識的學生來報名。

其他系務

2. 本系於 107 年 1 月 13 日舉行系友會，並辦理系友會理事及監事選舉，選出理事 16 人，監事 5 人，並由理事推舉洪福良先生為系友會理事長，監事推舉莊桂珠小姐為常務監事。  
3. 本系借調嘉義大學植醫系-王進發副教授至本院生物資源學院原住民專班授課乙案，在 106 學年度第 4 次院教評會中，委員會認為王進發副教授之專長與生機系專業領域並不相符，建議可由校內其他符合王進發副教授專長的單位借調王師開設原民特色領域課程，並支援本校兩原民班課程需求，本借調案最後未獲院教評會同意。

五、輔導員、學生代表報告或交流

4. 無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系 107 年度儀器設備費申購計畫案，請討論。(系主任)

說明：

107 年度各單位儀器設備費核定通知如後，本系分配儀器設備費為 1,259,000 元。依校方指示有關儀器設備計畫採購之事項辦理如下：

1. 電腦汰舊換新時，要以報廢 1 台可新購 1 台比例辦理(加速各單位清查不堪使用電腦財產)。
2. 自 106 年度起，各院系所儀器設備申購清單，由研發處進行書面審查，並簽請學術副校長核定，待副校長簽核通過，方得辦理申購作業。
3. 系(所)計畫須經系(所)務會議決議通過。各系所採購儀器設備編列原則如下：
  - (1).必修課程需要之設備
  - (2).使用率高之設備
  - (3).年代久遠，逐步汰舊換新之設備(於備註欄位填寫欲汰換設備購買時間)
  - (4).系上共用實驗室之設備

(5).創新教學實驗室之設備

- 4.採購單價高於一萬元以上方能以儀器設備費支付，單價低於一萬元之採購需以實習材料費支付。
- 5.請購冷氣設備，請加會環安衛中心（年限超過10年以上始得報廢1台可新購1台比例辦理）；請購電腦主機、顯示器、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印表機等資訊設備，軟體及資訊系統建置時，請加會圖資館，上列請購項目不適用本校請購授權原則，均需經校長核准始得依後續相關規定辦理採購。
- 6.於1/26(五)前將儀器設備採購計畫資料(含1.系彙整表、2.系採購計畫書、3.系會議紀錄)紙本與電子檔送交院辦，以便彙送研發處。
- 7.107年度儀器設備申購計畫表(生機系)見附件1。

**決議：**修正後通過，如附件1-1。

**提案二：**本系周立強老師擬在106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微學分課程，課程名稱為「電動載具製作首部曲」，課程大綱見附件2-1，請審議。(周立強老師)

**說明：**1. 依據本校推動彈性學分課程要點之微學分課程開課規定事宜辦理(見附件2-2)。  
2. 此微學分課程上課時數為16小時。

**決議：**通過，續送院課程委員會。

**提案三：**本系「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審查，追認案(附件3-1)請討論。(許凱雄老師)

**說明：**1. 學術研究中涉及參與者的個資保密，應當取得研究參與者的知情同意書，以保護參與者的權益，並符合一般期刊投稿之要求。考慮僅進行參與者個人相關之數據資料的整理、分析的研究，並無潛在生理、心理上之風險，故擬訂定本系「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以加速研究進行及研究成果之發表。  
2. 研究若對參與者存在生理、心理上之風險，建議另行向醫療機構的IRB提出試驗申請，不使用本同意書。  
3. 參考一般知情同意書(附件3-2)的典型內容，本同意書仍列入「研究潛在風險、發生率及救濟措施」一項。

**決議：**同意書經各委員檢視後，認定此同意書不需經系務會議審議，故撤案。

**提案四：**生資院第六任院長遴選作業，本系推薦院長遴選委員會委員名單，追認案請討論。(系主任)

**說明：**1.生資院現任院長任期將於107年7月31日屆滿，依「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院長遴選辦法」第三條規定，任期屆滿前六個月應組織遴選委員會負責辦理遴選工作。  
2.依前揭辦法第4條規定，院辦請各系推薦專任教師2名擔任委員，並另推薦2名候補委員。本系推薦吳剛智老師及歐陽鋒老師為委員；楊江益主任為候補委員。  
3.因本系已在106.12.25前將推薦名單紙本送交院辦公室，故提請追認。

**決議：**通過。

## 七、臨時動議

**提案一：**王進發副教授借調本系一案，請討論。

**決議：**同意院教評會意見，本系不再提案。